

好書讀後感 – Hiebert Paul G. 1985. *Anthropological Insights for Missionaries*.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方晴

理科出身的我，對人類學沒有什麼概念，直到入讀神學院，「宣教的人類學基礎」是必修科，才知道原來人類學就是研究人和文化，宣教是跨文化的福音事工，所以人類學對宣教士十分重要。我讀的 Hiebert 這本書是 1985 年版（最新版是 2025 年），但內容一點不過時，除了在跨文化場景合用，在日常生活和人際關係中也很合用。

Hiebert 闡述許多人類學和宣教的基本概念和關係，例如，人類的研究要整全，包括生物、物理、心理、社會、文化和靈性¹；文化由三大範疇組成：認知、情感和分析(cognitive, affective, evaluative)²，三者也奠定一個人的世界觀³，再加上身處的社會影響便形成一個人的信念和價值觀；宣教士如何面對文化衝擊，福音要本色化以切合不同文化；三自運動（自傳、自養、自治）的側重點應由年輕教會的自主獨立(autonomy)，轉移到宣教一方和年輕教會的合作(partnership)⁴，以及加上第四自——自己的神學(self-theologizing)⁵……

此書內容豐富，有許多值得參考和反省的地方，然而，令我最深刻的部份，是描寫北美和其他世界觀的分別⁶。我驚覺自己的世界觀和北美的世界觀十分相似，包括追求進步，愛分析處境和解決問題，覺得人定勝天而努力計劃，講求實際和目標導向，視世界如機器而人如零件，達成任務比建立關係重要，看重工作和行動，用生產力和果效去量度成功，靠自己而不倚賴別人，需要別人喜歡自己來定義社交上的成功，習慣競爭和鼓勵勝利，重視時間而且覺得將來比過去重要等等。反觀其他文化著重關係和諧，覺得世界是不能掌控的，生活充滿討價還價，所以選擇隨遇而安而無需計劃，人的身份比工作重要，沉思的人備受尊敬，互相倚靠是理想的關係，樂於助人而不爭競，重視土地和歷史等等。

舉一個例子，我看重守時，覺得準時是對場合和別人的尊重，從前單身時返教會崇拜定必準時，還會暗中論斷遲到的人不濟，後來有孩子後發現生活和行動有時真的不能控制，但我仍會分析問題何在，以及計劃下次如何努力達標。慢慢又發現，有些人覺得準時不是最重要，反而準備好自己的身心靈去敬拜更緊要，而且崇拜應該是以人為本，等大部分人到達才開始，不用按時鐘行事。這些文化差異不一定是跨種族國籍才出現，不同性格和成長背景的人也有不同的思想行為，若堅持自己是對的而論斷別人，就形成衝突甚至苦毒。所以，聖經教導我們不要論斷別人(太 7:1-3)，也要謙卑，看別人比自己強(腓 2:3)，就能與人好好相處。

另一個書本令我深刻的觀點是，子女是宣教任務的一部分，若我們沒有贏得自己的子女，如何可以向人見證福音呢？⁷用另一方法陳述，若我傳福音帶領許多人信主，但自己的兒子卻不跟隨主，我會十分難過。兒子們是我的宣教對象，他們歸主也是美好的見證，能更有力去領人歸主，所以，照顧家庭是宣教事工之一。

最後，分享作者的結語，成為我們和教會的提醒：

1 Hiebert 1985: 26. 所有註腳出自同一本書，以下的註腳只標示該書的頁數。

2 30-33.

3 45-49.

4 194-195.

5 195-198.

6 111-137.

7 246.

One thing made clear from history is that missionary action is first and foremost the work of God himself. And if any one church loses interest in that task, God will find other hands to do the work. Jerusalem, Antioch, Ephesus, and Alexandria each served for a time as a center of missionary outreach for the early church, and as one was side-tracked, God found a new base for his work... If we are not faithful to God's calling to exemplify and represent the church in witness and life, God will move on to other agents. We need to hear anew Christ's Great Commission: "As the Father has sent me, so I send you." And we must respond in a life of discipleship that is willing to bear the cost and suffering demanded by obedience to God's call. We dare not be sidetracked from that responsibility.⁸

其大概的意思是：宣教首先是神的工作，當一間教會不參與宣教，神會找另一間教會；同樣若我們不回應神的呼召去作見證主，神會用其他途徑。我們要聽清楚基督的大使命「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約 20:21），順服神的呼召，專心盡上責任。